

东莞市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(2022年度)

部门名称	东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
总体绩效目标	<p>目标1：加强各文艺家协会的联络协调、工作指导和监督，保障各文艺家协会的正常运作，团结引领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，力争推出在全国产生影响的东莞题材文艺作品，推动东莞文化事业发展。</p> <p>目标2：积极与省内省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，通过作品、人才和品牌活动的策划实施，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，提升其在国内的知名度，推出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艺精品，做好相关文艺成果的总结、宣传与推广，丰富提升“湾区都市，品质东莞”建设文化内涵。</p> <p>目标3：组织开展主题性文艺创作、研讨和成果分享交流活动，更好地出作品、出人才、出效益，通过精品宣传和推广，进一步提升东莞文化形象。</p>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指导、协调下级文艺家协会开展文艺活动，加强协会日常管理	一、保障各文艺家协会日常办公运作和开展活动的经费。二、统筹、指导各协会党建工作。	履行文联“团结引领、联络协调、服务管理、自律维权”的工作职能，将文联建成“文艺家之家”，保障好各文艺家协会的正常运作，团结引领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，力争推出在全国产生影响的东莞题材文艺作品。同时，在协会中加强党的建设，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，逐步实现协会党建工作全覆盖。	
	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和文艺人才培养扶持	通过与省内省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，征集遴选东莞具有代表性和创作潜力实力的作家和艺术家作品，通过改稿会、研讨会、专题展览展演、承接国内省内品牌活动等形式进行推广，培育一批国内知名的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，提升文艺人才及其作品水平。	组织邀请国内文艺名家来莞进行专业指导，通过作品、人才和品牌活动的策划实施，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，提升其在国内知名度，推出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艺精品，做好相关文艺成果的总结、宣传与推广，丰富提升“湾区都市，品质东莞”建设文化内涵。	
	文艺创作、交流及精品推广	组织东莞文学、书画、摄影等系列文艺创作活动，推出年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作品和艺术家优秀作品，出版2022年东莞文学、书画、摄影等优秀作品专辑，做好相关的分享交流和宣传推广。	通过组织主题性文艺创作活动，编辑出版年度东莞文学、书画、摄影艺术优秀作品专辑，开展成果分享交流，进一步巩固提高东莞作家、艺术家的创作实力和水平；通过搭建文艺沙龙交流探讨平台，有针对性的对东莞文学与艺术现象、文艺家及其作品进行评析和梳理，总结创作规律，提炼价值意义，更好地出作品、出人才、出效益；做好成果总结、宣传与推广，进一步提升东莞文化形象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协会活动、项目完成个数	年均≥18个
			文艺作品专题研讨、大型活动场次	年均≥3场
			出版工作和精品推广任务完成率	年均≥90%
		质量指标	文化服务项目认知度	良好
			研讨等活动场次完成率	年均≥90%
			作品出版和精品推广工作质量达标情况	良好
		时效指标	出版工作和精品推广工作及时性	年均≥90%
			研讨等活动完成及时性	年均≥90%
			协会活动、项目完成及时性	年均≥90%
		成本指标	文艺创作、交流及精品推广等资金投入	年均≤100%
			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和文艺人才培养扶持资金投入	年均≤100%
			协会活动经费预算资金投入	年均≤100%
			下属协会数量控制	年均≤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成效	良好
			文艺作品和文学创作获奖情况	年均≥2项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财政资金保障程度	≥90%
			管理机制	良好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目标群体满意程度	≥90%